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债〔2020〕19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0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六十期）发行有关事宜的通知

2018-2020 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为支持广东省经济社会发展，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同意，决定发行 2020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六十期）（以下简称专项债券）。现就本批债券发行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发行安排

（一）发行场所。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发行。

（二）债券品种和数量。本批债券共 31 期，全部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

（三）上市安排。本批债券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上市交易。

（四）其他事项。具体发行安排详见附件 1。

二、竞争性招标

（一）招标方式。采用单一价格荷兰式招标方式，标的为利率，全场最高中标利率为各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二）时间安排。2020 年 5 月 12 日 9:30-10:10 为专项债券（三十期~四十五期）竞争性招标时间，5 月 12 日 10:30-11:10 为专项债券（四十六期~六十期）竞争性招标时间。竞争性招标结束后 15 分钟内为填制债权托管申请书时间。

（三）参与机构。2018-2020 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以下简称承销团成员，名单见附件 2）有资格参与本次投标。

（四）标位限定。每一承销团成员最高、最低标位差为 60 个标位，无需连续投标。投标标位区间为招标日前 1 至 5 个工作日（含第 1 和第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相同待偿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与该平均值上浮 15%（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之间。

（五）招标系统。广东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深圳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

三、分销

本批债券采取场内挂牌和场外签订分销合同的方式分销，可于招投标结束后至 2020 年 5 月 13 日进行分销。承销团成员之间不得分销。承销团成员根据市场情况自定分销价格。

四、发行款缴纳

承销团成员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含 5 月 13 日）15:00 前，按照承销额度及缴款通知书上确定金额将发行款通过大额实时支付系统缴入广东省财政厅指定账户〔按照 2020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六十期）承销额度合计数单笔缴付〕。缴款时间以广东省财政厅指定账户收到款项时间为准。承销团成员未按时缴付发行款的，按规定将违约金通过大额实时支付系统缴入广东省财政厅指定账户。支付报文中附言为必录项，填写时应当注明缴款机构名称、债券类型及资金用途，如：××公司 5 月广东新增专项债发行款（或逾期违约金）。

广东省财政厅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广东省财政厅

账号：190000000002271001

开户银行：国家金库广东省分库

汇入行行号：011581001007

五、其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规定，对企业和个人取

得的 2020 年广东省政府债券利息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除上述有关规定外，本次发行工作按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9 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粤财债〔2019〕3 号）、《关于印发〈2019 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粤财债〔2019〕4 号）规定执行。

附件：1. 2020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六十期）

发行信息明细表

2. 2018-2020 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六十期）发行信息明细表

招标时间	序号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期限	发行场所	计划发行 额度 (亿元)	计息起始日	付息频率	付息日	到期还本日	还本方式	发行手续费 费率
5月12日9:30-10:10	合 计												
	1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新基建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	20广东债32	104789	10年	深交所	712						
	2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新基建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一期）	20广东债33	104790	30年		53.75	存续期内每年5月13日、11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到期一次还本			
	3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四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二期）	20广东债34	104791	7年		8.3	205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4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五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三期）	20广东债35	104792	10年		34.22	2027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5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六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	20广东债36	104793	15年（分年还本）		83.19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6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七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五期）	20广东债37	104794	20年			2032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2033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2034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分别偿还本金6600万元；2035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偿还本金145200万元。	债券存续期第12-14年（2032-2034年），每年按发行规模的4%（即6600万元）偿还本金；2035年到期偿还剩余所有本金145200万元。				
	7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八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六期）	20广东债38	104795	30年		6	204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到期一次还本				
	8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农林水利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七期）	20广东债39	104796	10年		15.9	205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9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保专项债券（三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	20广东债40	104797	10年		4.7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0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保专项债券（四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九期）	20广东债41	104798	15年		6.4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1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民生服务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期）	20广东债42	104799	10年		22.52	2035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2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民生服务专项债券（三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	20广东债43	104800	20年		36.24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3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二期）	20广东债44	104801	10年		5.9	204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4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三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20广东债45	104802	30年		51.48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5	2020年广东省新基建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四期）	20广东债46	104803	10年		7.4	205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6	2020年广东省新基建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五期）	20广东债47	104804	30年	12.05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2.5	205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招标时间	序号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期限	发行场所	计划发行 额度 (亿元)	计息起始日	付息频率	付息日	到期还本日	还本方式	发行手续费率
5月12日10:30-11:10	17	2020年广东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五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六期）	20广东债48	104805	10年	深交所	38.29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到期一次还本	0.10%
	18	2020年广东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六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	20广东债49	104806	15年		11				2035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19	2020年广东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七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八期）	20广东债50	104807	30年		9.4				205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0	2020年广东省能源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九期）	20广东债51	104808	20年		12.8503				204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1	2020年广东省农林水利专项债券（三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期）	20广东债52	104809	10年		7.56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2	2020年广东省农林水利专项债券（四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一期）	20广东债53	104810	30年		5.59				205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3	2020年广东省生态环保专项债券（五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二期）	20广东债54	104811	10年		7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4	2020年广东省生态环保专项债券（六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三期）	20广东债55	104812	30年		4.85	5月13日	半年一次	存续期内每年5月13日、11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05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5	2020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四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	20广东债56	104813	10年		62.56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6	2020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五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五期）	20广东债57	104814	20年		27.6747				204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7	2020年广东省冷链物流设施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六期）	20广东债58	104815	15年		7.165				2035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8	2020年广东省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五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七期）	20广东债59	104816	10年		68.29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29	2020年广东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六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	20广东债60	104817	30年		28.92				205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30	2020年广东省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九期）	20广东债61	104818	15年		16.8				2035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31	2020年广东省水资源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期）	20广东债62	104819	10年		27				2030年5月13日（节假日顺延）		

附件 2

2018–2020 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

一、主承销商（8 家）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承销团一般成员（60 家）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1.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2.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5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7.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档案馆。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5月6日印发
